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內部網路儲存空間(NAS)使用辦法

1080114 行政會議提案討論通過

- 一、網路硬碟伺服器之架設、維護、管理、帳號開設、權限設定管理人為資 媒體組長。
- 二、帳號開設分"教師教學帳號"、"行政公務帳號",目前不開放學生帳號申請。

三、結合 google 教育帳號:

- 1.帳號名稱與 google 教育帳號相同。
- 2.帳號對應通訊信箱即為 google 教育帳號 Email。

四、帳號使用者之權利與義務:

- 1. NAS 空間僅供教學與行政用途,個人資料請放置於 google 教育帳號雲端硬碟中。
- 2. 帳號申請後伺服器提供一私有空間(home 資料夾)及一暫存空間(temp 資料夾)。暫存空間容量較大,由所有使用者共享,但於離峰使用時間會清空,私有空間容量較小,使用後若發現存放空間不足,請敘明理由聯絡資訊媒體組申請更改容量限制。
- 3. 使用者需保管其帳號與密碼資料,勿告知其他人。
- 4. 使用者需定期更新其密碼,密碼內容請勿與個人資料或單位資料相關,以維護 資訊安全。
- 5. 由於帳號內之資料過於龐大,系統僅能提供資料安全性之設定,無法 提供定期 備份功能,故使用者應善盡備份資料之責任。
- 6. NAS 系統預設不可由外網連入,有特殊需求者可向資訊媒體組提出申請。

五、針對行政公務帳號說明如下:

- 1.列入職務交接項目(含帳密及其下的網路硬碟上的檔案)。
- 2.個人私人檔案請勿存放在本帳號下的網路硬碟空間。

六、針對教師教學帳號說明如下:

- 1.校內所有教職員皆由資訊媒體組預先配置個人帳號。
- 2.離校時需向資訊媒體組登記並將個人儲存空間釋放(列入離校手續),未 辦妥前項離校登記時,資訊媒體組得於該員離校30日後釋放該儲存空間。 七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,陳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